

中学生文言难句解折

张拱贵 曹希白

甘肃教育出版社

# 中学文言难句解析

张拱贵 曹希白

责任编辑：黎尚诚  
封面设计：王占国  
封面题字：董戈翔  
版式设计：陈安庆

## 中学文言难句解析

张拱贵 曹希白

甘肃教育出版社出版  
(兰州第一新村51号)

甘肃省新华书店发行 兰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1/32 印张10.25 字数230,000

1987年11月第1版 1987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880

书号：9464·8 定价：2.05元

## 内 容 简 介

本书选取历代文言名著和中学语文课本文言文共五十八篇中的难句，以语法和词汇为重点，兼及标点、读音、文字、训诂、修辞等各个方面，做了较为细致的分析和论述。书中对难度较大的句例，广为引证比较，既反映了作者新近研究成果，又吸收了各家之长，可供中学生及具有中学文化程度的读者学习参考，也可供中学语文教师教学参考之用。

一、本书篇目按时代先后编排，所选篇目在书中相间的先后次序，序号或有差错，故为“拙校”，再次为“他校”。书内尚有遗漏或改正者不一一归入，只归入“校勘”。

二、学习文言文，理解词汇的词义最重要，起决定作用的是语境分析。本书字词注释深浅，以语境，通过句子的语境和虚词的用法（如句法大体上，虚词的用法，语意，文意，语体，修饰古今语言比较等方面）。

三、对于每句句首有想加注释的，有的有在行文中间，有的则不可以有几种注释上，有的同音也有几种解释。我们仔细分析试用，不能单根据字面上的字面上的反映，必要时也有自己的说法。或者提出自己的看法。

四、一些疑难问题已一概附注，这也要注明出处，一般只注篇名，如《左传》《国语》等。如：史墨征（物归原主），不释人也，通释人也。考其属秦曰宗名，通姓也。

五、语法方面的概念曾有新旧学派分歧，新旧两派各公布后，从新旧两派的分歧中，取双方的有利部分，即能得

## 体例及符号说明

一、本书所析难句，选自历代文言名篇和中学语文课本文言文共五十八篇。选取难句的角度主要从语法着眼，包括文言特有的句式，不规则的省略，句子里包含特有的词类活用和需要解释的虚词。对有不同理解的句子和不同分析法的结构，以及其它需要分析和说明的语言片段，也都选录在内。所谓难句，只是相对而言，从专家、学者或造诣较深的读者看来，有些难句并没有多大难度。

二、本书篇目按时代先后次序排列，难句按在文章中出现的先后为序。每个难句先列原文，次为“解析”，再次为“结构”。结构的分析用加线法表示，个别长句附上层次图。

三、学习文言文，理解词汇的涵义最重要，其次是分析句子的结构并弄懂虚词的用法。本书作语言分析，以语法（包括句子的结构和虚词的用法）和词汇为重点，也涉及标点、读音、文字、训诂、修辞和古今语言比较等方面。

有的难句如何理解客观上存在着分歧，有的句子可以有几种分析法，有的词语也有几种解释。我们在分析说明时，尽量采用现行中学课本上的说法，必要时也介绍其它的说法，或者提出自己的看法。

四、分析说明时引用了一些例句，这些例句出处一般只注篇名，如“孰与君少长？”句，出处标《鸿门宴》，不标《史记·项羽本纪》。有的则标出书名和篇目名。

五、语法系统仍用《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新的语法系统公布后，只要把新旧系统不同的地方对照并折合一下，对理解

所分析的内容不会有任何障碍。

## 六、本书句法分析所用的加线法符号如下：

== 双线表示主语。

— 单线表示谓语或谓语动词。

~~ 曲线表示宾语。介词的连带成分也叫宾语，介宾结构也按动宾结构划线。介宾结构经常作状语或补语，被包围在〔〕和〈〉当中，同作谓语的“动词+宾语”不会相混。

( ) 圆括号表示定语。

[ ] 方括号表示状语。

几个定语或状语靠在一起，按次序以左统右，以显示其层次。

< > 尖括号表示补语。

~~ 曲线下加横线表示兼语。曲线表示宾语，横线表示主语（主语本是双横线，这里省略了一道横线）。

└ ┏ 直角号表示主谓结构、动宾结构或其它复杂结构充当句子的一个成分，下面另加某种成分的符号，以表示这个结构在句子里充当什么成分。如└ ┏ (主语)、└ ┏ (谓语)、└ ┏ (宾语)。

[ ] 一对方括号靠在一起，表示省略（不会同状语相混），下面再加符号表示这省略的是什么成分。如[ ] (省略主语)、< [ ] (省略介词) ~~ …… >。

中心词前面的定语或状语如果很简单，为了省事，有时就不加符号。省略的成分也不一定处处都标志出来。

分句之间，按层次用一道竖线（表示第一个层次）、两道竖线（表示第二个层次）、三道竖线（表示第三个层次）隔开（余类推）。一个复句只有一个层次的就不加竖线。

连接分句和分句的关联词语加小圈为记，一望即知的就不加符号。

一个复句包括的分句多或层次多时，按次序①②③……给各分句编码；分句不多、层次不多的就不编码。

七、本书在“解析”中参考并采用了一些语法专著的研究成果，这些语法专著主要是：

1. 《马氏文通》（马建忠著，光绪三十三年商务三版）
2. 《比较文法》（黎锦熙著，1933年著者书店初版）
3. 《中国文法要略》（吕叔湘著，1947年商务上海版）
4. 《中国古代语法》（周法高著，1961年香港版）

此外，还参考了其他专著和论文，未能一一列举，在此一并表示谢意。

我们的学识有限，书中缺点错误之处，恳请专家、读者不吝指正。

作者

1986年5月

## 目 录

《左传》	殽之战	(1)
	曹刿论战	(7)
	齐桓公伐楚	(14)
《战国策》	荆轲刺秦王	(16)
	邹忌讽齐王纳谏	(20)
	唐雎不辱使命	(24)
《论语》	子路、曾皙、冉有、公西华侍坐	(32)
《墨子》	公输	(35)
《孟子》	鱼，我所欲也	(43)
	庄暴见孟子	(47)
	齐桓晋文之事	(49)
	生于忧患 死于安乐	(54)
《列子》	愚公移山	(57)
	两小儿辩日	(64)
《荀子》	劝学	(67)
《韩非子》	扁鹊见蔡桓公	(71)
	郑人买履	(74)
	智子疑邻	(78)
《淮南子》	塞翁失马	(80)
司 马 迁	屈原列传	(81)
	信陵君窃符救赵	(87)
	鸿门宴	(91)
	廉颇蔺相如列传	(95)

	陈涉世家	(100)
褚少孙	西门豹治邺	(113)
诸葛亮	出师表	(122)
陈寿	隆中对	(131)
陶潜	桃花源记	(141)
范晔	乐羊子妻	(145)
刘义庆	周处	(151)
郦道元	三峡	(154)
魏征	谏唐太宗十思疏	(158)
韩愈	师说	(161)
	马说	(164)
柳宗元	捕蛇者说	(171)
	童区寄传	(179)
	小石潭记	(185)
	黔之驴	(191)
刘禹锡	陋室铭	(196)
范仲淹	岳阳楼记	(198)
欧阳修	卖油翁	(208)
周敦颐	爱莲说	(213)
司马光	赤壁之战	(216)
	李愬雪夜入蔡州	(225)
王安石	答司马谏议书	(229)
	伤仲永	(242)
沈括	活板	(248)
刘基	卖柑者言	(252)
徐光启	甘薯疏序	(259)
魏学洢	核舟记	(265)
魏禧	大铁椎传	(273)

林嗣环	口技	(278)
蒲松龄	狼	(282)
袁枚	黄生借书说	(288)
徐珂	冯婉贞	(295)
彭端淑	为学	(301)
薛福成	观巴黎油画记	(305)
蔡元培	图画	(312)

## 殽之戰

《左傳》

1. 鄭人使我掌其北門之管，若潛師以來，國可得也。

【解析】基本結構是因果複句，第二層條件關係。第一句說的是條件，第二句說的是方式，第三句說的是目的。“其”指代“鄭人”，實指鄭國。“北門”，都城的北門。鄭國並非只有一處北門，因為具體語言環境，原文可以只說“北門”，譯文卻必須補說清楚。“管”，鎖鎖，這裡用的是“管”的本義。“潛”，形容詞作使動詞用；“潛師”，偷偷派軍隊。“以來”是兩個詞，“以”是連詞，“來”是動詞。

【結構】鄭人使我掌其北門之管，| 若潛師以來，|| 國可得也。

2. ①勞師以襲遠，非所聞也。②師勞力竭，遠主備之，無乃不可乎？③師之所為，鄭必知之，勤而無所，必有悖心。④且行千里，其誰不知。

【解析】這個句群由四個句子組成，基本結構是因果關係，①句是果，提出觀點，②③④三句是因，申述理由。在②③④三句中，②③兩句是並列關係，具體說明勞師襲遠之不可，第④句又用來解釋“師之所為，鄭必知之”。它和前面是因果關係，屬第三個層次。

“勞”是使動用法，“勞師”，使軍隊受盡勞苦。“遠”，形容詞作名詞用，意思是遠方的國家，即鄭國。“非”，不是，否定判斷動詞，作謂語。主語即“勞師以襲遠”。

第二个句子也是单句。“远主”，指郑国，“之”指秦师。“无乃”的原意是“不是”，与句末语气词“乎”相应，构成“无乃……乎”格式，但意思没有“不是……吗”那样直截了当，而是表示委婉的商榷语气，意思是“恐怕（只怕）……吧”。这是常见的表示测度的习惯说法。“无乃不可乎”，恐怕不可以吧”，实际上就是不可以。“无乃不可乎”的主语是个二重复句，两层都是并列关系，前面一层已方说，是“师劳力竭”，后面一层从对方说，是“远主备之”。

第三个句子是个条件句。“无所”有两种解释，一种认为是“无所得”的省略，一种认为“所”是名词，作“处所”讲，一般取前说。“勤”就是“劳”，“勤”和“劳”在古代是同义词。现在，“勤”的意思是不偷懒，但“辛勤”、“勤工俭学”等词语中仍保留着“勤”的古义。本句“勤”后省略宾语“师”，“勤”也是使动用法。“勤而无所”，劳苦了军队而无所得。它的主语是秦君，对话省。“必有悖心”，一定有不顺之心。主语是军队。

第四句是个连贯句。“其”，同“岂”，表示反诘的语气副词。《词铨》卷四：“其，岂也。‘其’‘岂’音近，故二字互通。”“其谁不知？”难道还有谁不知道吗？也就是说人人会知道，不仅郑国，晋国也会知道。这就更进一步说明了劳师袭远的不可以。

**【结构】**①[劳师以袭远]，非所闻也。|②[师劳力竭，远主备之]，无乃不可乎？||③师之所为，[郑必知之]，勤而无所，必有悖心。||④且行千里，其谁不知？

3. ①秦师轻而无礼，必败。②轻则寡谋，无礼则脱。③入险而脱，又不能谋，能无败乎？

**【解析】**这个句群由三个复句组成，第一个复句是结果部分，提出“必败”的观点，后两个复句是原因部分，说明“必败”的

理由。在后两个复句中，第三个复句是在第二个复句所申述的理由的基础上推进一层说明原因的，所以第二、三两个复句之间是并列关系。

第一个复句本身是因果句。“轻”，轻佻，指超乘的行为。“无礼”，指仅“免胄而下”的行为。按周礼，过天子之门，应该卷兵束甲，收起武装，现在仅仅“免胄”（脱下战盔），所以说秦军没有礼貌。“轻而无礼”，轻佻而没有礼貌，连动式。第二个复句本身是并列句，两个分句均是条件关系紧缩句。“轻则寡谋”，如果行为轻佻，那末就难免缺少智谋。“脱”，疏忽，疏忽就容易败坏纪律。“无礼则脱”，没有礼貌就会败坏纪律。第三个复句是因果句，第二层并列关系。“能无败乎？”能不失败吗？这是个反诘语气的疑问句，它的语气比“无乃……乎”要强。

【结构】①秦师轻而无礼，必败。| ②轻则寡谋，无礼则脱。| ③入险而脱，又不能谋，能无败乎？

#### 4. 以乘韦先牛十二犒师。

【解析】主语“弦高”承前省，谓语是“犒”，“以乘韦先牛十二”是状语部分。状语本身是个以“先”字为中心的偏正结构，其中介词结构“以乘韦”是“先”的状语，介词结构“于牛十二”是“先”的补语，只是介词“于”原文省略了。这就形成了这个状语内部的复杂性。“韦”，熟牛皮。《周礼·秦官·司服》“凡兵事，韦弁服。”“乘”，古代一乘四马，所以常用“乘”代“四”；“乘韦”就是四张熟牛皮。“牛十二”就是“十二牛”。古礼，先送轻礼，后送重礼。“以乘韦先牛十二犒师”，直译是用四张熟牛皮在十二头牛之前慰劳军队，也就是先用四张熟牛皮，接着再用十二头牛慰劳秦军。

【结构】〔〔以乘韦〕先〔〔牛十二〕〕犒师。

#### 5. 束载，厉兵，秣马。

**【解析】**并列复句。“束”，捆绑。“载”，装载，这里作名词用，指装载的货物，即行李。一说“束载”是束弓载矢。“厉”，同“砺”，磨刀石，这里作动词用。磨刀石是用来磨刀剑的，所以“厉兵”作“磨好兵器”讲。“秣”，喂马的饲料，这里作动词用。饲料是用来喂养牲口的，所以“秣马”作“喂饱了马”讲。这一连串动作的施事者是杞子、逢孙，杨孙。

**【结构】**束载，厉兵，秣马。

### 6. 吾子取其麋鹿，以间敝邑，若何？

**【解析】**单句。“若何”，等于“如何”，文言凝固结构，意思是“怎么样”，表示疑问，作谓语。它的主语是个目的关系复句。主语部分前句提出一个办法，后句说出目的。“吾子”，对对方的尊称，等于今天的“您”，这里表复数。“其”，指代原因。“以”，目的连词，可译作“来”、“用来”。“间”，本作“閒”，《说文》“閒，隙也。从门从月。”后以“间”代“閒”，作“空闲”讲，使动用法。“敝邑”，实指“我国”，自谦的说法。“间敝邑”，使我国得到一点空闲。

**【结构】**〔吾子取其麋鹿，以间敝邑〕，若何？

### 7. 攻之不克，围之不继，吾其还也。

**【解析】**基本结构是因果复句，第二层并列关系。“攻之不克”、“围之不继”都是条件关系紧缩句。两个“之”，指代郑国；两个“不”，前一个是副词，后一个同“无”，动词，作谓语，“继”，后继，动词，这里作名词用，指后援的部队。“其”，语气副词，表示商榷、语气。“吾其还也”，我们还是回去吧。

**【结构】**攻之不克，||围之不继，|吾其还也。

### 8. 秦不哀吾丧而伐吾同姓，秦则无礼，何施之为？

**【解析】**“哀”，动词的为动用法。所谓为动用法，就是主语为宾语而动。“哀吾丧”，为我国新丧举哀。“同姓”，指郑

国，晋郑两国都是姬姓国家。这第一个分句举出事实，“秦则无礼”是据此推断出的结论，它们之间是因果关系。“则”，副词，作“就是”讲。第一、二两个分句又是原因，第三个分句是结果，它们之间也是因果关系。

“何……为？”古汉语中表示反诘语气的固定格式。<sup>不</sup>“何施之为”结构上常见的分析法有三种。一、“为”是疑问语气词。“之”是结构助词，无义，作用在于缓宕语气。“何施”就是“施何”，宾语“何”前置在动词“施”的前面。句子的意思是要报答什么呢。二、“为”是动词，“何施”是它的前置宾语。“之”是宾语前置的标志并复指宾语。这是把“施”看作名词。句子的意思是有什么报答的呢。《左传·昭公十三年》：“国不竟亦陵，何国之为？”黎锦熙《比较文法》：“今视‘为’为同动或不完全的内动，则犹云‘象这样，还成为什么国家呢？’无法直译。”马（《马氏文通》）云：“犹云‘如是尚将为何国也’，‘之’字所以明其为倒文，‘何’字附于名而用为静字，常在偏次。”三、“何”，疑问代词作“施”的状语。“之”是代词，指代秦国，作“施”的宾语，“为”是句末语气词。句子的意思是：为什么要报答它呢。《国语·周语》：“若夫白珩，何实之为？”黎锦熙《比较文法》：“若视‘实’为外动，则‘之’其宾语，代词，‘为’亦不为同动矣。”今按第一种分析法标记。

【结构】秦不哀吾丧而伐吾同姓，|| 秦则无礼 | 何施之为？  
9. 遂墨以葬文公，晋于是始墨。

【解析】连贯复句。“墨”，黑色，这里作动词用，使动用法，“墨”后省略宾语“之”，“之”指代丧服，“墨之”，染黑了丧服，后一个“墨”字用法和意义同此。“墨以葬文公”，穿着黑色的丧服安葬晋文公。“于是”是介词结构，作“从此”讲，“是”指代上一分句所指的时间。古礼，丧服色白，军服色

黑，因为当时军事上的需要，临时改用黑色作丧服，后来形成为制度。

【结构】遂墨以葬文公，晋〔于是〕始墨。

10. 君之惠，不以累臣衅鼓，使归就戮于秦，寡君之以为戮，死且不朽。

【解析】基本结构是并列复句，第二层前为连贯关系，后为条件关系。

“惠”，恩惠，名词，作动词用，给予恩惠。“之”，置于主语和谓语之间的结构助词，作用在于、舒缓语气，让读者读到这里时，感到语意未完，要等待下文对此作出解释。“君之惠”，承蒙大王给予恩惠。“累”，读léi，同“缧”，本义为绳子，名词，这里作动词用，当“拘禁”、“囚禁”讲。“累臣”，被囚禁之人，即俘虏，指孟明等自己。“衅鼓”，古礼，钟鼓制成，要杀牲（或奴隶、俘虏）以祭，并用它的血涂在钟鼓上。“不以累臣衅鼓”，不拿被俘的人杀了涂鼓，意思就是不杀我们。

“寡君”，对自己国君的谦称。“之以为戮”就是“以之为戮”，“之”是“以”的前置宾语，活用为第一人称代词，作“我们”讲，指代孟明等三人。文言中介词“以”的宾语常前置在“以”前，成语如“夜以继日”、“勤以补拙”等即是。“死且不朽”是个条件关系紧缩句，意思是“虽死亦且不朽”。“且”，将，时间副词。“不朽”本是“永不磨灭”的意思，这里实际的意思是永不忘。这是外交辞令，实际上是说不会忘记这次失败，所以下文接着有“三年将拜君赐”的话。

【结构】君之惠，〔不〕〔以累臣〕衅鼓，〔使〕〔归〕就戮〔于秦〕，〔寡君之以为戮，〕〔死〕〔且〕〔不〕朽。

## 曹刿论战

《左传》

### 1. 肉食者谋之，又何间焉？

【解析】推断因果复句。“肉食者”，有特定含义，指有禄位的贵族。杜预注：“肉食，在位者。”孔颖达疏：“贱者不得肉食，故曰在位者。”《左传·昭公四年》有“肉食之禄。”杜预注：“肉食之禄，谓在朝廷治其职事，就官食者也。”孔颖达疏：“在官治事，官皆给食；大夫以上，食乃有肉，故鲁人谓曹刿曰‘肉食者谋之’。”“肉食者”即“食肉者”，有些动宾词组作定语时，宾语放在动词前面。现代汉语也有用这种方式构成的词语，如“图书阅览室”、“电影放映队”、“仪器管理员”。“谋之”，筹划这件事，“之”指代抵御齐军这件事。

“间”，古作“閒”，本义是“空隙”，引申为悄悄地钻进来或插到中间去，也就是“参与”的意思。“又何间焉？”，（你）又何必参与这件事呢？“焉”同“之”，代词，指抵御齐军的事。一说“焉”等于“于此”，“于是”。这句话可译为“（你）又何必参与其间呢？”，也就是你不必参与其间。

### 2. 衣食所安，弗敢专也，必以分人。

【解析】“所安”，所安者，安身的东西，跟“衣食”同位，作主语。“衣食所安”，衣食这种用来安身的东西。“专”，专有，独自占有。“弗敢专”是“弗敢专之”的省略。“之”指“衣食”，“专”的主语自述省。